

ICS 59.080.20
Q 61
备案号:30020-2011

JC

中华人民共和国建材行业标准

JC/T 2008—2010

摩擦材料用人造矿物纤维

Artificial mineral fiber for friction materials

2010-11-22 发布

2011-03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由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非金属矿产品及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06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福建华泰汽车零部件工业有限公司、石家庄市金利矿业有限公司、常州市武进华东特种纤维制造有限公司、咸阳非金属矿研究设计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焦红斌、石志刚、包新城、张前文、白国江、周惠昌。

本标准首次发布。

摩擦材料用人造矿物纤维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摩擦材料用人造矿物纤维的术语和定义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与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摩擦材料用无碱及中碱玻璃纤维原丝、单股或经合股而成的玻璃纤维无捻粗纱和岩棉纤维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7690.3 增强材料 纱线试验方法 第3部分:玻璃纤维断裂强度和断裂伸长的测定

GB/T 7690.5 增强材料 纱线试验方法 第5部分:玻璃纤维直径的测定

GB/T 8170 数字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

GB/T 9914.2 增强制品试验方法 第2部分:玻璃纤维可燃物含量的测定

JC/T 2006—2010 摩擦材料用复合纤维

YB/T 4086—1992 钢棉纤维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玻璃纤维 glass fiber

一般指硅酸盐熔体制成的玻璃态纤维或丝状物。

3.2

无碱玻璃纤维 E glass fibre

碱金属氧化物含量不大于0.8%的玻璃纤维。

3.3

中碱玻璃纤维 medium-alkali glass fibre

碱金属氧化物含量在11.6%~12.4%的玻璃纤维。

3.4

岩棉纤维 rockwool fiber

岩棉是以天然岩石如玄武岩、辉绿岩、白云石等为主要原料，经高温熔化、纤维化而制成的一类无机质纤维。

4 要求

4.1 摩擦材料用人造矿物纤维外观应纤维均匀、蓬松。

4.2 玻璃纤维的物理性能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